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LIF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朗力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37)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宣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除第2(b)項）已經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第2(b)項決議案，由於須重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華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辭任，故第2(b)項決議案被撤回，並沒有付諸表決。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52,080,000股，相等於賦予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權利之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東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權利但僅有權於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概無股東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大會上擔任點票工作之監票員。

投票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各決議案經正式動議及和議後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反對	反對
1	省覽及批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30,320,000 (100%)	0 (0%)
2(a)	重選施清泉先生為執行董事	30,320,000 (100%)	0 (0%)
2(b)	重選張家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沒有付諸表決)	不適用	不適用
2(c)	重選岑志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320,000 (100%)	0 (0%)
2(d)	重選郭純恬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320,000 (100%)	0 (0%)
2(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0,320,000 (100%)	0 (0%)
3	重聘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0,320,000 (100%)	0 (0%)
4(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30,320,000 (100%)	0 (0%)
4(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購回本公司證券	30,320,000 (100%)	0 (0%)
4(C)	加入所購回股份數額以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30,320,000 (100%)	0 (0%)
4(D)	更新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上限	30,320,000 (100%)	0 (0%)

根據上述票數，所有決議案 (除第2(b)項) 均有超過50%投票贊成，故已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由於須重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華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辭任，故第2(b)項決議案被撤回，並沒有付諸表決。

承董事會命
朗力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張鴻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鴻先生（主席）、王志新先生及施清泉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岑志強先生、楊子鐵先生及郭純恬先生。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並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longlife.com.hk內。